

申請房協出租單位

房協目前出租單位共 32,000 多個，分佈在 20 個屋邨。

1. 出租單位分為甲類和乙類，甲類屋邨的出租對象為低收入家庭，而乙類屋邨則為較高入息的家庭。兩類屋邨的單位租金均低於市值。但甲類及乙類屋邨的申請資格則各有不同。

1.1 甲類屋邨

- 1.1.1 房協甲類屋邨出租單位沒有公開接受申請，目前只接受持有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的公屋輪候冊有效申請書編號的人士申請。
- 1.1.2 房協會在網頁上刊登現時所處理的公屋輪候冊的申請書編號。
- 1.1.3 房協在收到「申請房協出租單位聲明」及向房委會核實公屋輪候冊編號是否有效後，會依申請人輪候冊編號的先後次序約見申請人。
- 1.1.4 申請人應詳細閱讀約見信內各注意事項，在指定日期和時間攜帶有關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親身應約，以便審批申請人是符合申請資格。
- 1.1.5 編配單位是按照申請書的先後次序、家庭人數及所選擇的屋邨辦理。
- 1.1.6 如申請人拒絕接受 3 次被編配居住單位的機會，其申請書會被取消。
- 1.1.7 若申請人獲房協編配單位，申請人必須於獲配單位的租約生效日期起計的 60 天內放棄/刪除申請人及/或申請表內家庭成員於任何公共房屋/房屋資助計劃的戶主權/戶籍或將單位騰空交回房協/房委會。

1.2 乙類屋邨

房協轄下乙類屋邨包括健康村重建一期、寶石大廈及駿發花園。由於該等屋邨出租的出缺率偏低，及已有眾多合資格的申請人正

在輪候，因此房協已於 2011 年 7 月 1 日凍結乙類屋邨出租單位的申請。

2. 年長者居住單位

除了甲、乙類出租屋邨外，房協亦提供 9 個屋邨設有 900 多個長者單位供年滿 60 歲或以上，身體健康及可自行照料生活起居的長者申請。

3. 有關出租單位的申請資格及各屋邨出租單位的租金，可參閱以下：

- [出租單位申請資格](#)
- [年長者居住單位申請資格](#)

4. 申請人可直接到位於大坑房協申請組索取申請表格或登入房協網頁下載表格。填妥申請表後，申請人須郵寄表格到「香港郵政總局信箱 845 號 - 香港房屋協會申請組(出租屋邨)」。

查詢

此資料只供一般參考，欲知詳情，請聯絡申請組電話：2894 3274，以便職員提供協助。

最後檢視日期：07/2023